

##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1、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高科”）自 2022 年 9 月 19 日起不再为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但根据国投高科出具的《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函》，其减持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时需对减持计划进行预披露，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则需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披露减持计划，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则需至少提前 3 个交易日预披露减持计划。

2、根据公司最新披露的回购专用账户情况，公司回购专户账户中股份数量为 5,219,800 股，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95,915,427 股，本文中计算相关比例时所用总股本基数均为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的数据即 190,695,627 股。

#### 一、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国投高科持有公司 2,576,000 股股份，占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账户股份数后总股本的 1.35%。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一）本次减持相关安排

1、减持原因：国投高科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3、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

4、减持方式、数量及比例：在减持期间内合计减持不超过 2,576,000 股股份（占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账户股份数后总股本的 1.35%），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之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账户股份数后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账户股份数后总股本的 1.35%（若减持期间出现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上述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5、减持价格：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且不违反国投高科签署的相关承诺。

## （二）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国投高科承诺一致，承诺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上市公告书》《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2021-065）等披露文件。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不存在差异。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国投高科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推进本次股份减持计划进程，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完成时间、减持数量和价格的不确定性。

（二）在减持期间，国投高科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和要求，合法合规实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国投高科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四、备查文件

国投高科出具的《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函》《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